

第一章

“不要再盯着人家看了，亲爱的，你这样很没礼貌的。”

安德鲁·雷耶斯把目光从那对男同身上移开，转向他的妻子。薇薇安皱着眉头看着他，和蔼的脸上流露出对丈夫不赞同的表情。

安德鲁皱起眉头说：“他俩在我们面前摸来摸去才叫不礼貌，”他发出嘘声，“这是公共场所，我们不得不坐在那些人旁边几个小时，这就已经够糟糕的了。我们不需要再看那些——那些不成体统的东西。”

薇薇安咯咯一笑，拍了拍他的胳膊说：“不成体统？你听起来像是BBC历史剧里的维多利亚时代淑女。现在是二十一世纪了，安德鲁。他们有他们的自由。”

薇薇安居然没有像自己那样感到不适，安德鲁因此怒视了妻子一下。安德鲁的目光回到了头等舱那对同性情侣身上，又皱起了眉头。

年纪较大的那个男人，有着黑色的头发和巧克力色的眼睛，他靠在座位上，姿态慵懒而放纵。男人穿着蓝色衬衫，最上面的两个扣子解开着，露出了健硕的胸肌。

另一个红发男人几乎整个坐在他的腿上，亲吻着那男人晒成古铜色的脖子。安德鲁看不到他的左手，但他确定那手一定是在黑发男人的衬衫里面。真是恶心至极。

“别盯着人家看了，安德鲁。”薇薇安低声地说，有点生气。

安德鲁根本没听到她的声音。他紧盯着红发男人将右手摸过另一个男人肌肉发达的身体，越过他的腹肌，一直到他的腰带——

“恶心。”安德鲁说着，猛地抬起头。

他被那双巧克力色的眸子锁住，眼睛的主人挑了下眉，藐视他。

安德鲁回以怒视，脸上有点发热。他感到很尴尬，好像在公共场所不加检点被抓包那个是自己一样。

“汤姆，坐回你自己的座位上去，”那个男人说，轻轻地把红头发推开，“我们可不想冒犯任何神经敏感的人。”

那个红头发——看来名字叫汤姆——娇滴滴抱怨道：“来吧，洛根，不用管那个恐同男，”他亲吻着洛根的下巴，“从在机场开始，他就一直在那呆呆地看着我们。”

洛根看了一眼安德鲁。“我知道。”

安德鲁的脸唰地一下红了，他移开视线，瞪向窗外的云彩。

薇薇安清了清嗓子。“我替我的丈夫向你们道歉，”她说，“安德鲁没有任何冒犯的意思。”

“我就当是吧。”洛根说，他的声音很清冷。

“他真的没有冒犯的意思，”薇薇安说，“他并不是恐同。我哥哥也是同志，安德鲁和他相处得很好。”

安德鲁露出一丝笑容，心中涌出暖意。薇薇安向来是个和平使者，但即使按照她的标准，这个说辞也未免太夸张了。他确实和小舅子德雷克·拉特利奇相处得“很好”——“很好”的定义是，为了公司的利益和薇薇安的感受，他俩可以互相容忍。如果不涉及拉特利奇企业，他们几乎是不说话的，安德鲁和德雷克的丈夫更是无话可说。安德鲁无法忍受他们，这与是否歧视同性恋无关，只是因为他们偷走了安德鲁从二十岁开始为之奋斗的一切。

安德鲁叹了口气，把椅背往后调，闭上眼睛想睡一会。睡眠不仅能帮他度过从大溪地返回美国的这段漫长飞行，还有一个额外的好处，就是让他不必连续几个小时看着那些人。这个礼拜本来很惬意，他和薇薇安住在他们的海滨小屋里，只有他俩。但现在他感到很恼火，放松不下来，他觉得自己可能无法入睡。

但他肯定还是睡着了，因为意识里的下一刻，他在一阵猛烈的摇晃中惊醒。

安德鲁一时间不知所措，他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，不知道发生了什么。

对了。在飞机上。

机身又一次晃动，一次又一次。他们好像是遇到了雷雨，窗外的云层非常暗，闪电在他们周围以惊人的频率袭来。

机舱内的播报器响起，从里面传来一个紧张的女声，要求所有乘客将座椅靠背调直并系好安全带。

安德鲁按照指令操作，看向坐在旁边的薇薇安。她脸色苍白，手指紧紧地抓住扶手。

“嘿，这很正常，”他笑着安慰道，“这是正常颠簸，每次飞行都会出现的情况。闪电伤不到飞机的。”他尽量不去想一些规则以外的特殊情况——飞机遇到恶劣的暴风雨，坠毁或机身断裂的这类。那些都属于小概率事件。

薇薇安微微一笑，点点头。

一名男子匆忙跑过他们身边，几秒钟后空乘紧跟在他后面。随着空中的又一次晃动，飞机发出“嘎嘎”的声响，震动变得让人更加害怕。经济舱内传来人的尖叫。

薇薇安伸手去抓住他的手。

“飞机没有要坠毁，别瞎想。”安德鲁捏着她的手说。

薇薇安什么也没说，只是睁大眼睛看着他，眼神里充满了恐惧。

安德鲁吞咽了一下，深吸一口气。尽管他也很紧张，但为了薇薇安他必须保持冷静。

“没事的亲爱的，”他说，“我们会没事的——”

飞机又剧烈晃动了一下，然后开始坠落，客舱里充满了受惊的尖叫声。他们现在正以惊人的速度下坠。薇薇安的手把他攥得太紧了，很疼。

安德鲁咬紧牙关，环顾机舱，试图将注意力从妻子恐惧的脸

上移开。

他的目光落到了洛根身上。这男人眼神阴沉，但神情平静而坚决。他看起来并不害怕。和他不同的是，那位红发情人在座位上哭泣，拽着安全带，嘴里小声嘟囔着什么。

氧气面罩从隔板上掉了下来，安德鲁麻木地帮薇薇安戴上，然后再抓住自己的。

他深呼吸，握住妻子的手，努力保持冷静。

这么多年来，安德鲁第一次对天祈祷。

第二章

洛根呻吟着，努力坐直。他的视力时好时坏，全身都在疼痛。他强迫自己集中注意力。

他第一眼看到的是汤姆的尸体。

洛根不需要去检查汤姆的脉搏，就确定他已经死了。汤姆的头上裂了一个口子，那双蓝色的眼睛已经毫无生气，却仍因为恐惧而睁得大大的。

胆汁涌上他的喉咙。尽管他和汤姆才认识几天，但看到几个小时前还在和他亲吻的人死了，他感到非常不安。天呐，汤姆还不到二十五岁。

洛根强迫自己收回视线，环顾四周。很明显，此刻他们没在下降；那就是着陆了，坠毁了。光线很亮，他可以清晰地看见周围，所以坠毁地还是白天，尽管他不知道飞机坠到了哪里。洛根企图用飞行时间来推断现在的所在位置，但一无所获。算了，都不重要了。

他看到了通道对面的那个家伙——他叫安德鲁，如果洛根当时没记错的话。安德鲁正在哭泣，他摇晃着妻子的身体，求她醒过来。

洛根盯着他，对安德鲁现在的样子感到吃惊。眼前这家伙，和之前那个傲慢、完美、蔑视他的男人一点儿都不像，两者唯一的共同点就是那棕色的头发。

洛根摇摇头从昏沉中清醒过来——是不是撞到头了？——强迫自己移动并解开安全带站了起来，无视肋骨的隐痛。

机舱内很安静，太安静了。他以为会充满着恐慌和人们的尖叫声，但什么声音都没有。打开头等舱和经济舱之间的隔板后，他明白了，飞机的后半部分机身不见了。

洛根看向多云的天空，然后又看到附近的海滩。飞机——或者说飞机的残骸——好像坠入了某个岛屿的浅水区，离飞机遭遇风暴时的位置很远，又或者是已经过了几个小时。他到底昏迷了多久？

周围没有任何当地居民，没有住家。种种迹象表明这座岛上除了他们没有其他人了，这可能是一个无人居住的地方。不知道飞机的另一半残骸在哪儿，反正他没有看到，很可能已经被大海吞没了。说到大海，它看上去好像马上就要涨潮了。

洛根回到机舱内，他并不期望还能发现其他生还者，当他看到机长和副机长的尸体时，他知道自己的想法没错。

洛根叹了口气，将尸体一一抬出机舱，然后将汤姆的尸体也抬了出去。最后，只剩下那个恐同男了。他和他死去的妻子。

“来吧，把她抱出去，”洛根粗声粗气地说，“我们不能把尸体留在这里。涨潮后机舱会进水。”

对方抬起头，茫然地看着他。他的双眸又大又绿。很奇怪，洛根之前以为它们是蓝色的。

洛根眉头一紧，在那人面前摆了摆手。“你撞到头了吗？听明白我说什么了吗？快点，潮水马上就要漫进来了，我们没有时间浪费，快点把尸体抱出去。”

“尸体。”男人重复着，他看上去很迷茫。“她，她没有死。她只是昏迷不醒。”

洛根扭过头，咬了咬牙关。他不想为那个恐同的混蛋感到难过，但不难过是不可能的。“她死了。”他说，语气稍微柔和了一点儿，瞥了一眼她那角度不自然的脖子。他把手指按在她的喉咙上，只是为了确认一下，当然他并没有感受到脉搏迹象。“节哀顺变，但现在我们必须离开，不能继续待在这里，把她抬出去。”

他没有等那男人按他的指示做。现在没有时间伺候他：看海浪的高度，留给他们的时间不多了。所以洛根赶紧把随身行李从机舱里拿出来，然后尽可能地寻找水和食物。因为他不

知道救援什么时候会来，有准备总比没有要强。

不知什么时候，那个人离开了，因为当洛根将包放到海滩高处后，回到机舱时，他已经不在了。

洛根揉了揉发疼的肋骨，环顾开始进水的机舱，企图发现任何有用的东西，哪怕只有一点点用。他抓起一张毯子、枕头和一些工具。他瞥了一眼驾驶舱，飞机的通讯系统看上去已经失灵了。他只能希望飞机在坠毁前发出过求救信号，救援很快就会来到。

水已经漫到他的腰部了，洛根觉得自己已经尽力，他离开了机舱。

他把带出来的东西放到包的旁边，然后拿出手机。不出所料，没有信号——事情哪会那么顺。

洛根抹了一把脸，叹了口气，然后转身走向尸体。他有些犹豫，如果很快就有人来救他们，那他根本不需要埋葬尸体。但让尸体暴露在如此高温下，并不是他想看到的。所以他决定将尸体埋掉。

事实证明，用简陋、有限的工具挖三个坟墓，是桩漫长又费劲的活儿。等挖完时，他已经大汗淋漓，受伤的肋骨疼痛难忍。他将湿透的衬衫脱下来，在海水里洗了一下，然后放在石头上晾干。

他抓起一瓶水去找另外那个人。尽管洛根不喜欢那家伙，但也不希望他因为脱水而死。

他在岛的拐弯处、一棵很高的棕榈树下找到了人。安德鲁跪

在一个小沙堆前。一座坟墓。他浑身都是沙，双手脏兮兮的，血迹斑斑。

洛根皱了皱眉。他是用手挖的坟墓？

“嘿，”他说，“你需要喝点水。”

那人一动不动，弓着身子趴在坟墓上。他急促地呼吸着，发出刺耳的呼吸声。可能是在哭。

“你受伤了吗？”洛根问他，心情有些复杂。尽管他很讨厌和这个恐同男一起被困在这座被人遗忘的无人岛上，但这人刚刚失去了妻子。她是一个善良、可爱的女人，在飞机上还为她丈夫的恐同行为辩解。如果洛根没记错的话，她提到过他们已经结婚九年了。和一个人在一起九年是一段很长的时间。失去一个相伴九年的配偶有多痛苦，洛根根本无法想象。尽管他也为汤姆的死而感到难过，但他俩几乎不了解彼此。汤姆只是一曾是——他在波拉波拉岛note上勾搭到的一个游客。他的难过和安德鲁的丧妻之痛根本无法相比。

对方没有任何反应。

洛根抿了下唇。他从来不是一个有耐心的人，而且，说来对不起安德鲁，他已经筋疲力尽，压力又太大，他不想再作任何努力了。

他将那瓶水扔到安德鲁的脚边就转身大步离开。那家伙是个成年人，洛根不打算继续伺候他。

如果他想脱水而死，那也是他自己的选择。

* * *

接下来的几天，洛根在岛上探索。

不幸的是，那里没有什么可探索的。他们被困在一座只有一平方英里大的岛上。这岛甚至没个名字，可能都不在地图上，只是太平洋上成千上万座小岛的其中之一。

唯一的好消息是他找到了淡水：这里有条小溪。水有点金属味，但还是可以喝的。至少他喝了之后没有中毒。

那里没有动物，也没有人类待过的迹象。

鉴于眼前的情况并考虑到救援迟迟没有出现，洛根花了一天的时间，用薇薇安随行包里的衣服做了一张渔网。洛根为毁掉一个死去女人的东西而感到内疚，但他相信薇薇安不会介意的，因为这些衣服可以救活她的鳏夫。他这样做是合理的：在现有的衣服里，只有薇薇安的衣服他们是穿不上的一—除非他们真的山穷水尽了，但洛根尽量不去想这种可能性。如果有一天他们绝望到要穿薇薇安的衣服，那证明他们已经被困很长很长时间了。

他实际上有点希望安德鲁为妻子衣服的事生气。因为安德鲁的沉默让他感到心烦意乱。那家伙像幽灵一样在岛上走来走去，他的目光无精打采、迷离。他几乎没有碰过洛根在一天之内好几次递给他水和食物，也没说过一句话。几天前，他还用厌恶的眼神瞪着汤姆，那时候的他和现在完全判若两人。

事情总得发生变化，不能再这样下去了。

Bora Bora，与大溪地岛一样，都是法属波利尼西亚群岛的其中一座岛屿，旅游胜地。

第三章

安德鲁想一醉方休。

洛根从飞机上拿出来东西里有一瓶伏特加。安德鲁趁他不注意的时候拿起酒瓶，去到妻子的墓地，喝了个酩酊大醉。这种感觉太好了。

几个小时后，洛根发现了他，毫不意外地被气到怒不可遏。但话又说回来，洛根对着安德鲁只有两种情绪：厌恶和愤怒。

“走开，”安德鲁口齿不清，把头抬起来看着他，“破坏气氛。”

他的声音连自己听起来都觉得奇怪，嘶哑而沙哑。他多久没说过话了？自从.....

安德鲁拿起酒瓶又喝了一口，烈酒烧得爽极了。

他非常确定，要不是洛根已经被晒成了古铜色，否则他一定能看出那张脸被气得通红。

“我告诉过你：没有我的允许，你不能拿走任何东西。”洛根咬牙切齿地说，太阳穴处突突地跳。

安德鲁哼了一声，踢了洛根的小腿一下。可惜他没有穿鞋，对那个家伙毫无杀伤力。“你是我见过控制欲最强的人，”他的嘴角勾勾一笑，“我可是见识过不少控制狂，所以这能说明很多问题。你确定你没上过约瑟夫·拉特利奇开的学校？那里专门为地球培养控制狂。”

洛根厌恶地瞥了他一眼。“起来。喝点水然后去睡觉。”

安德鲁又踢了他一脚，那个混蛋一动不动。“你又不是我老板。”

“对，我不是，”洛根说，“但我负责管理这些物资。你不能喜欢什么就拿什么，我们的资源有限——”

“就一瓶伏特加。它能有什么用——”

“它是这里唯一可以用来当抗菌药的东西，”洛根说，“多亏了你，现在我们没得可用的了。”

哦。

安德鲁回头看了看酒瓶。

一段漫长又紧张的沉默。

安德鲁盯着酒瓶的标签，低声说：“今天是她的生日。”然后他笑了，笑声很刺耳，甚至连他自己的耳朵都受不了。“应该是吧。我甚至都不确定今天的日期，真是操了。”

洛根一声叹息。“这不是大醉的好理由——”

“她觉得自己可能怀孕了。”

沉默。

洛根什么也没说。

安德鲁喝掉最后一口酒，看着天空，努力地抑制住喉咙的紧绷感。他妈的，他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有这种感觉，他并不是很想要孩子，是薇薇安想。在薇薇安发现自己月经没按时来的时候，她那灿烂的笑容和眼中的泪水，安德鲁现在还历历在目。因为怕又一次希望落空，所以薇薇安计划回到美国后做一次验孕。他们已经努力六年了，随着薇薇安即将年满四十，她越来越急切。而当梦想即将实现的时候，她离开了人世。这是讽刺吗？讽刺这个词不准确。操蛋。残忍。真他妈的不公平和愚蠢。

现在他永远都不会知道薇薇安到底有没有怀孕。他余生都只能猜测了。

“对你的丧妻之痛我感到很遗憾。”洛根声音沙哑地说。

安德鲁哼了一声。“呵呵，像你这样的人，难道还能理解失去妻子是什么样的感觉？”

“像我这样的人。”洛根平淡地说。

安德鲁一脚将酒瓶踢向大海。“搞基的。”

“你真的很想挨揍吗？”

安德鲁抬眼，看到洛根那张愤怒的脸，笑了。也许是吧，他想。身体上的疼痛可以转移他胸口中的疼痛。这听起来是个不错的选择。“我冒犯你了吗？你不是搞基的？不是个吸屌男？不是基佬？”

洛根抿了一下嘴，棕色的眼睛暗了下来。“我不知道你的目的是什么，但你这些幼稚的侮辱并不能激怒我。”

安德鲁咧嘴冷笑。“我只是不小心发现，你都没有为你的男朋友流过一滴眼泪——不管那个和你缠绵的人是什么身份吧。不过话又说回来，我也知道除了插其他基佬，基佬们什么都不在乎。你不会理解爱和悲伤这些事情——”安德鲁被洛根粗暴地揪了起来，不禁惊呼。

“你敢再多说一个字，我他妈就揍你。”洛根的手指用力地掐着安德鲁的肩膀。“因为你很伤心，所以我给了你很大的宽容，但我真是受够了你喷的这些恐同粪。”他像摇布娃娃一样摇晃着安德鲁。“这是最后一次警告。”

安德鲁咽了口唾沫，他的心跳得很快，感觉心脏要从胸膛蹦出来了。

洛根很魁梧。他居然关心这个，真傻，但他从来没有这么靠近过对方。洛根很魁梧，奇怪的是，从远处看他并没有那么大只——可能是他虽然身材高大肌肉发达，却没有什么脂肪——但这么近看，这家伙的身材跟坦克一样。他比安德鲁高出半

个头——安德鲁也不矮，他有五英尺十一寸note高。不仅仅是高大和肌肉发达，这家伙的气场也非常有压迫感，一双黑眸阴沉又充满敌意。再加上那黑色鬓角和暴躁的脾气，让他看起来像金刚狼。考虑到他确实也叫“洛根note”，这真是太幽默了。如果安德鲁还能感受到快乐的话，他会觉得好笑的。

安德鲁听到自己在说：“把你那双恶心的手从我身上拿开。”

一记重拳落到他的肚子上，让他直接跪下了，这事发生得一点儿都不奇怪。

他大笑道：“我应该害怕吗，你这个搞基的？”

洛根将手指插入安德鲁的头发里，猛地一揪让他抬头，迫使他看着自己。“你这个狭隘的小混蛋——”他没说下去，专注地盯着安德鲁，想读懂他。

这让安德鲁感到很不舒服。好像这个人能看穿他的灵魂，自己仿佛是透明的。

最后，洛根叹了口气，愤怒和紧张从他身上慢慢退去。他抹了一把脸，看着安德鲁的眼睛，说：“对于你丧妻一事我感到很遗憾，但振作起来。这.....自暴自弃的行为真他妈的不健康。控制你的情绪，我相信你妻子不希望看到你打不赢还非要挑事，或者把自己喝到提前进坟墓。她看起来是个聪明的女人。很善良。但她已经走了，你还活着。”

安德鲁的视线突然变得模糊。

她看起来是个聪明的女人。很善良。但她已经走了。

他不知道为什么这些话对他打击如此之大。他不是不知道薇薇安已经死了——他亲手埋葬了她——但现在，这些话，从一个近乎陌生的人的嘴里说出来，却让这一切变得如此真实。她走了，她真的走了，人没了，死了。他再也见不到她了。

安德鲁哽咽得说不出话，视线越来越模糊。他快速地眨了眨眼，恨自己在这个男人面前表现出软弱，但他根本控制不了。眼泪控制不住地流了下来。

他把脸转过去，试图把眼泪藏起来，呼吸里带着抽搐的喘息声。

洛根仁慈地保持着沉默。

但他没有离开。

安德鲁希望海浪撞击海岸的声音能掩盖住自己急促的呼吸声，但他知道这是不可能的，他没那运气。

洛根仍然沉默着，让安德鲁控制住自己的情绪，俩人都在假装安德鲁没有哭。天呐，真他妈丢人。

最后，洛根清了清嗓子。“来吧，起来，”他语气生硬地说，“你需要补充水分。”

安德鲁看着他，告诉自己他不需要为眼里的泪水感到尴尬。他的妻子死了。他完全有权利为她伤心，可恶。

“你为什么在乎？”他低声说。

洛根的表情有点苦涩。“我不在乎。但我可不要再挖一个坟墓。”

尽管他的话很刻薄，但当他伸出手时，双眸却不失温柔。“来吧，起来。”

安德鲁盯着那只手看了一会儿。最后，他接受了，允许洛根把他拉起来。

他的膝盖在颤抖，看不清周围，当他要绊倒的时候，洛根一把抓住了他。

不知怎地，这似乎象征着什么。

约合180cm。

“金刚狼 (Wolverine)”是漫威漫画《X战警》中的超级英雄角色，普遍唤作罗根 (Logan)，与洛根 (Logan) 同名。

第四章

日子一天天过去。

洛根已经彻底探索了整个小岛，现在他无事可做，只能看着

空荡荡的地平线。

这让人无聊得发麻。在家时，他被工作缠身，连睡觉的时间都没有，他不习惯无所事事。

倒是岛上的另一个人，给他提供了摆脱无聊的机会。在那次海滩上的冲突后，安德鲁.....好多了。尽管这家伙大多数时间还是自我封闭，但至少不再像鬼魂一样荡来荡去。他不再试图激怒洛根揍他，开始和洛根一起吃饭，尽管他每天都会因为一些无聊的原因发几次脾气，然后像一个长不大的孩子一样暴躁如雷地离开。显然安德鲁不仅恐同，还是个娇气包。他总发牢骚，几乎抱怨所有事，但洛根并不介意。他反倒松了口气，对抗总比压抑着要好。更不用说安德鲁的暴脾气还有几分娱乐性，岛上正缺乏娱乐。他们的笔记本电脑早就没电了，手机和充电宝也一样，洛根发现自己越来越焦躁不安，几乎每天都期待着一定会发生的对抗。

“我受够这些鱼了，”安德鲁看着盘子里的鱼，愤愤不平地说，“这简直不能吃。”

洛根靠着一棵棕榈树，拨弄着自己的鱼。和往常一样，鱼有点烤焦了。岛上有很多鱼，但是又小又多刺，还淡而无味。“我从来没说过我很会做饭。我是个商人，不是童子军。如果你觉得不好吃，你可以自己做，喂饱自己。这种事对你来说很陌生，不是吗？”

安德鲁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，噘着嘴。他是洛根认识的人里唯一一个噘嘴噘得凶巴巴的人。太奇怪了。这让他想把自己的阴茎塞进那张噘着的嘴里，只为了让他把嘴闭上。

好吧。跑题了。

“你到底多大了？”洛根说。“五岁孩子都比你强。”

安德鲁瞪着他。“告诉你，我三十二岁。”

洛根看着他，真的很惊讶。安德鲁看起来不像三十多岁的人。他的皮肤散发着年轻人才有的健康光泽，光滑无瑕疵，脸上没有皱纹。他看起来很棒。洛根甚至对自己注意到这一点而生气，但他是个身心健康的男同，眼睛又不瞎。安德鲁是个非常有魅力的人，有着冲浪运动员般健美的身材，一张英俊的脸庞，漂亮又丰满的嘴唇，几乎像在乞求——

“你看起来不像三十二，”洛根说着，移开了目光，“我还以为你妻子找了个小白脸呢。”

安德鲁的脸色突然变了。“她——是比我大八岁。”他声音平淡地说，然后走开了。这次他不是生闷气。是难过。

* * *

在岛上第二十一天的晚上，安德鲁说：“没有人会来，是吗？”

洛根将目光从自己的鱼上移开——老实说，吃了这么久，他和安德鲁一样吃腻鱼了——然后和对方四目相接。

当蟋蟀在夜里咕咕叫的时候，他们在火边目目相觑。

没有人会来。

这是洛根一直努力不去想的事，但不可否认的是，正常来说救援应该很快就能找到他们。可能是飞机的通讯系统出了问题，救援队不知道去哪里搜救。太平洋很大，谁能知道风暴对飞机的飞行路线会有多大改变？

或者救援队已经找到了另一部分机身——看起来，飞机好像是在高空中断裂的。可能另一半残骸已经在离他们现在所在位置很远的地方被发现了——救援队于是以为他们都死了，所以停止了继续搜救。

洛根从安德鲁身边转身离开，走向日渐减少的物资。他的目光停在一块布上，那块布里包着他这些天一直避免去想的东西：番茄种子，是他从飞机里带出来的唯一一颗番茄中获得的种子。

他解开那块布，看着那些小小的种子，胃不舒服地拧成一团。当时他保存它们只是以防万一，真的没想到有用上的一天。

“我们还有机会，”洛根一边说一边把种子放回去，“就算他们已经停止搜救，也许还会有船经过这里，如果足够近，我们就会被发现。”他的话没有一点儿说服力，连自己听了都不信。他们在这里已经待了三周，就没看到过一艘船，即使远远地也没有看到。很明显，这座岛不在正常的航线上。

安德鲁咬了咬牙，点了下头，移开了目光。

这是安德鲁第一次没有拿着毯子跑到岛的另一头睡觉。他就

躺在离洛根不远处，四仰八叉地躺着，闭上了眼睛。

将火堆熄灭后，洛根躺在自己的毯子上。他把头枕在枕头上，凝望着夜空。头顶上的星星闪烁着美丽的光芒，他想到有一些认知是多么具有欺骗性——天空上的这些星星看起来都挨得很近，但实际上它们彼此相距亿万英里。

洛根久久不能入睡，他知道安德鲁也没有睡着。

他们谁都没有说话。

也没有什么好说的。

没有人会来，对吧？

明天他要播种了。

第五章

洛根猛地睁开眼，不知道被什么吵醒了，他凝视着黑暗。

那边传来抽泣声，被闷住了但能听得见。

洛根闭上眼睛，试图忽略那个声音。这跟他没有关系，他没有安慰那家伙的义务。

又是一声抽泣。

“闭嘴。”洛根叹了口气。

寂静。

“去你的。”安德鲁打破了宁静，但他的声线哽咽着，完全没有底气。渺小。他听起来整个人都渺小极了。

洛根再次睁开眼，按捺住要骂他的冲动。他没有心情管这些，只想睡觉。他希望安德鲁继续当个恐同的小混蛋，而不是听起来好像在寻求一个拥抱。

“你为什么哭？”洛根问，他的声音并没有自己以为的那么生气。

又是很长的一段寂静。

当安德鲁回答的时候，洛根的眼皮快耷拉下来了。

“你家里有人想念你吗？”

洛根看上头上的星星。“我有一个妈妈和两个妹妹，十几个讨人厌但心不坏的表亲，还有朋友。”他迟疑了一下，问：“你呢？”

安德鲁没有回答。

* * *

这变成了一种习惯。

突然间，安德鲁想“说说话”了。但这事不会发生在白天，在黑夜这块幕布下，安德鲁开始问起洛根的家庭，在哪儿的上学，靠什么谋生——

“真的吗？你看起来不像一个酒店老板。”

严格来说，是连锁酒店而不只是一家酒店，但洛根没有纠正他。“怎么突然感兴趣了？”

“我很无聊。”

这点洛根深有同感。一个人长时间独自待着，发疯是迟早的事。

“你呢？”他打破沉默问。“你是做什么工作的。”

“我是拉特利奇企业的首席执行官。”

洛根沉吟一声，有点惊讶。他原以为这家伙是个坐拥信托基金的富二代——但话又说回来，他很可能兼而有之。“家族企业？”

安德鲁冷哼一声。“是薇薇安父亲的企业，但这个老混蛋的思想还停留在十九世纪，他把公司的大部分所有权留给了儿子。那个厌女的混蛋。薇薇安只得到公司百分之十的股份。”

安德鲁的声音饱含着怨愤，但让洛根感到惊讶和宽慰的是，现在提到他妻子时，他听起来不再那么可怜巴巴的了。也许

他终于从悲伤中走出来了。闷闷不乐的安德鲁让人难以忍受——比正常状态下还要难忍受。

“戳到你痛处了？”洛根说。

安德鲁笑了。“我从二十岁开始就为那家公司卖命，但显然把公司留给一个对业务一无所知的儿子，要比留给真正知道该如何管理它的人更合情合理。”

“你不是总裁吗？”

“是的，但我仍然听命于德雷克·拉特利奇。这是不一样的。”

洛根在脑子里算了算。安德鲁从二十岁起就为公司工作。如果他和他的妻子已经结婚九年的话.....

“所以你娶了老板的女儿？”

即使在黑暗中，他也能感觉到安德鲁刷他的眼神。“如果你是在暗示我娶她是为了往上爬——”

“我没暗示什么。”

在一段沉默后，安德鲁叹了口气，说：“我想刚开始确实是因为她作为老板的女儿而吸引到我的，但很快就止于此了。”他的语气随之变得伤感、柔和。“她曾是.....她曾是那么地可爱、善良，而且.....”

他的声音慢慢变小，洛根能猜到他的意思。他并不认为安德鲁是一个攀龙附凤的人。很显然他对妻子是真情实感的，洛

根承认这一点。

“所有人都仍然认为我是一个贪财的凤凰男。”安德鲁说，好像看出了洛根的想法。他笑道：“我是个无名之辈，而她来自这个国家最富有的家族之一，是家族的继承人。老拉特利奇看不起我，但他不得不容忍我，因为他已经因为不接受对方的床上爱好失去了唯一的儿子，他不能再因为不接受未来女婿而失去他唯一的女儿。”

洛根挤了个怪相。他了解这种人：高门大户的守旧老古董。他完全可以想象得出这么一个狂妄自大的烂人，对待一个白手起家的女婿是什么样的态度。他几乎要为安德鲁感到难过。几乎。伺候这么个混蛋岳父多年，到头来却没能继承家族企业，这搁谁都会感到气愤。

“你脾气这么差的理由找到了，”洛根挖苦他，“稍微有点可以理解。”

“滚。”安德鲁说，但语气并不激动。晚上的他总是比较安静，不像白天那么傲慢。更像个人。

这.....令人不安。实际上，洛根更喜欢两人初遇时那个讨厌的混蛋。安德鲁百分之九十的时候都是个尖酸刻薄的恐同男，洛根知道怎么对付他。而眼前这个安静孤独的家伙，让他束手无策。

这让洛根的脑子一团糟。再加上安德鲁最近总是给他抛来一些莫名的眼神，这样下去不会有好事的。

* * *

在岛上的第四十六天，火柴用完了。

“我们接下来怎么办？”安德鲁说，声音有点沙哑。

洛根看着他。有时候，他会 对安德鲁在过去的一个半月里发生的变化感到惊讶。并不是说安德鲁突然变成了一个好人。不，他还是那么矫情刻薄，时不时挖苦几句，但在飞机上隔着过道傲慢嘲笑他的那个人已经不复存在了。现在那双蓝绿色的大眼睛里充满恐惧和不确定——看起来非常需要安慰。

你为什么这样看着我，该死的？

“我们可以试着不用火柴生火。”洛根转过身去，这样他就不用看到那双迷茫的眼睛。

“对，”安德鲁说，“既然穴居人能做到这一点，那一定不会很难，对吧？”

操，他真的是在求安慰。

洛根用手抹了一把 自己邋遢的脸，龇牙咧嘴。

“对，”他生硬地说，“开干吧。”

* * *

没有火柴生火这件事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。即使他们费力搞出了零星的火花，但用火花点燃火堆完全是另一回事。干柴稀少——岛上的微气候太潮湿。就算他们好不容易生起了火，突如其来的阵雨也可能会毁掉他们所有的努力。更糟糕的是，岛上没有洞穴，没有什么可以用的天然避雨处。

结果就是，他们又饿又烦躁，浑身湿透。当他俩水火不容的时候，再碰上这些状况实属不妙。这些天他们吵了很多次，洛根被安德鲁看一眼就能发火。他并不以此为傲，但事实就是这样。洛根知道他们只是在发泄，需要一个出口来发泄他们越积越多的沮丧和恐惧，但这对缓解情绪一点儿用都没有。

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，被救援的希望越来越渺茫，直到有一天，这份希望被彻底消磨殆尽了。

没有人会来。

他们很可能在这岛上度过各自的余生。

这个想法让人很难接受，但洛根最终还是接受了。

他不知道安德鲁是怎么想的——不知道他是不是也接受了——但这家伙开始频繁地找他麻烦，为一些有的没的事找茬。他们为什么事争吵这一点都不重要，安德鲁一直黏着他。洛根并没有让他走开.....他做不到。

理性来讲，洛根很清楚发生了什么。人是群居动物。他们无法独立生存，需要和其他人交流。即使是性格最内向的人，偶尔也需要他人的陪伴。尤其是当他们被困在一座小岛上无

事可做的时候，更需要同伴来打发时间。

这只是人对陪伴的基本需求。仅此而已。这并不代表洛根突然喜欢上了那个恐同混蛋，不管他最近看自己时的眼神是多么地恳切。如果非要说什么不同的话，那就是这眼神惹恼了洛根。告诉我我们会获救。告诉我我们会没事的。告诉我我们不会死在这里。看着我，告诉我，看着我。

这让洛根抓狂。他从来不喜欢被需要的感觉，从来不希望任何人需要他。

然而在这里，他容忍着那些眼神和无谓的小争吵——因为他也需要这些。几个月来，他除了自己沉思，无事可做，毫无目的，这让他快疯了。他也需要安德鲁，这是安德鲁的行为并没有激怒他的唯一解释。

他从某种程度上开始“喜欢”被需要，这让他浑身起鸡皮疙瘩。

* * *

他可以忍受社交互动的需要。

几周后开始出现的身体接触，更让他感到不安。

从一些小动作开始。有时候，安德鲁的肩膀会碰到他的。当他们一起搭建避雨棚的时候，安德鲁的手会碰到他的手。安德鲁生气的时候会推他，手指在洛根裸露的胸膛上张开。

起初，洛根认为这些是意外。但发生的次数一多，他就开始观察对方。那些触碰.....看上去不像是安德鲁有意识发出的。安德鲁依然爱找茬，充满敌意，但他的身体似乎越来越靠近洛根。

这可能是正常的。就像需要社交互动一样，人类天生就是触觉动物。从婴儿期开始，人类就渴望和别人身体触碰，缺少抚摸和被抚摸，都会对他们产生不好的影响。他和安德鲁已经被困在这小岛上三个月了，这么长时间的与世隔绝后，他们开始需要人类皮肤的安慰或许也是很自然的事情。

自从洛根开始观察，他发现自己也总是毫无必要地靠近另一个人。他的自制力比安德鲁要强，但老实说，他不知道这能维持多久。孤独和摆在面前不知还有多久空虚岁月也吞噬着他，从几周变成几个月，他开始忘记为什么自己要拒绝亲近。假如他们回不去文明社会，那么接受他人抚摸带来一点点安慰，又有什么不好呢？

所以当安德鲁裸露的手臂擦过他的手臂时，洛根没有推开他。当他们搭建完避雨棚，安德鲁汗流浹背、筋疲力尽地靠着洛根时，他允许了，只是看着太阳消失在海洋中。安德鲁贴在他身体的右侧，让他那一整片皮肤都酥麻酥麻的。安德鲁的肩膀温暖而坚实，这样坐着.....并没有令人不快。

但这也让他浑身不自在，短裤里的分身变硬胀粗。他没有理会。他最近学会了无视它。在一个半裸的性感男人身边这么长时间，任何一个男同性恋都会欲火中烧，尤其是考虑到自己已经好几个月没有跟人打炮了。他的下体似乎并不在乎这主意有多糟糕，也不在乎那家伙是个狭隘的恐同男。这只是

一种自然的生理反应，洛根已经忽略它几个月了。然而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，心里说“不”的声音似乎逐渐消失，他越来越难抑制自己身体的需求。

操，他从来没有这么欲求不满过。

洛根隔着短裤用手掌根摁自己的阴茎。到了这地步，他根本不在乎安德鲁有没有看到他的动作。他倒想安德鲁在这当口能放点恶心人的恐同屁，这样就能帮他摆平这不合时宜的勃起。想起安德鲁是个烂人，肯定能灭掉他的性欲。

但是就算安德鲁确实注意到了，他也还是什么也没说。他的眼睛半闭着，疲惫和困倦刻在他可爱的五官上。

可爱。

洛根甚至反感自己想到这个词，但这个词真的很贴合。安德鲁的五官长得出奇可爱，夕阳的橙色光芒照亮了他那被阳光亲吻过的脸庞，颧骨上的小雀斑，长长的黑睫毛，还有丰满而微张的嘴唇。

洛根挪开视线。试图让自己想起来安德鲁是个恐同的小垃圾。想是想起来了，但他的老二并不在乎。

“你觉得这个雨棚能挡雨吗？”安德鲁闭着眼睛问。

洛根不置可否地哼了一声，看了一眼西边的乌云。眼下的风刮得像是马上要下雨，他们很快就能知道答案。他们现在很擅长观察阵雨的气象。

“希望可以吧，”安德鲁喃喃道，“我讨厌被淋湿。”他的手指

心不在焉地摩挲着洛根的膝盖。

洛根咬了咬牙。他站了起来，毫不客气地把那家伙从肩膀上甩开。

“混蛋。”安德鲁说着，睡眼惺忪地瞪了他一下。一点儿都不迷人。

洛根转过身去。“我们需要在下雨前收集些柴火，否则我们会饿好几天。去吧。”

安德鲁嘴里嘟囔着什么，但并没有真的要和他斗嘴。矛盾的是，洛根发现，如果他把建议以命令的方式说出来，对方很少会抗议。但要是他征求安德鲁的意见，那他俩一定会争到面红耳赤。

这让洛根思忖起来。

（试阅仅提供内容参考，欢迎购买全文，获得更全面的电子书阅读体验。）